

关于拟变更公司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28日发布公告称监事会收到监事于奔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于奔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于奔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3人，其辞职报告在补选监事任职后生效。在公司新任监事就任前，于奔先生将继续履行监事相关职责。

2017年7月31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经监事会主席梅绍华先生建议，会议同意补选夏云飞女士为公司监事候选人，任职期间与第五届监事会任期相同，候选人简历附后，并同意提交公司近期股东大会审议。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

附件：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候选人简历

夏云飞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本科、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MBA、中国注册会计师（CPA）、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中级会计师职称。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建设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业务经理、金融街（北京）置业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现任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夏云飞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票，现任公司控股股东中驰惠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母公司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